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新竹縣政府 函

地址：30210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  
承辦人：黃士尹  
電話：03-5518101分機3851  
傳真：03-5519043  
電子信箱：10015501@hch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縣立竹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9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企字第108461173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新竹縣政府臨時人員進用及運用要點、修正條文對照表)  
(108HN09916\_1\_23155002718.pdf、108HN09916\_2\_23155002718.pdf)

主旨：檢送修正「新竹縣政府臨時人員進用及運用要點」及對照表各1份，並自即日起實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為提供本府所屬機關學校辦理臨時人員進用及運用業務時有所依循，爰修正本要點，明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為準用對象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、新竹縣一二級機關群組、新竹縣各縣立國中小群組、新竹縣立竹東幼兒園

副本：本府縣長室、本府副縣長室、本府秘書長室、本府參議秘書辦公室、本府消費者保護官室、本府人事處、本府行政處文書檔案科、本府行政處法制科

